联 合 国

S/PV.5597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一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五九七次会议

2006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成员:	阿根廷	马约拉尔先生
	中国	刘振民先生
	刚果	比亚巴洛·伊沃罗先生
	丹麦	洛伊女士
	法国	拉克鲁瓦先生
	加纳	纳纳·埃法赫-阿彭滕
	希腊	瓦西拉基斯先生
	日本	大岛先生
	秘鲁	加利亚多先生
	俄罗斯联邦	丘尔金先生
	斯洛伐克	布里安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马农吉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沃尔夫先生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

2006 年 12 月 1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6/962)

06-66629 (C)



下午 3 时 1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2006 年 12 月 1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6/962）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齐亚德女士（黎巴嫩）和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在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联合国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专员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将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开会的。安理会成员面前摆有文件 S/2006/962，其中载有 2006 年 12 月 1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转递联合国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报告。

我现在请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专员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发言。

布拉默茨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给我这个机会向安理会介绍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 2006 年的第四次报告（S/2006/962，附件）。报告涉及 9 月 25 日至 12 月 10 日委员会的活动情况。

正如安全理事会成员所知，黎巴嫩的政治气氛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一直动荡不安。内阁部长皮埃尔·杰马耶勒 11 月 21 日在贝鲁特遇刺；发生了大规模游行示威；关于成立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的复杂讨论仍在继续。这不可避免地对委员会的调查和安全需要产生了影响。

委员会的调查进入了关键阶段。在此情况下，黎巴嫩总检察长和委员会认为，公开嫌犯和证人的资料将使敏感证人难以站出来与委员会接触，而且可能会妨碍今后的庭审。必须在考虑到这些限制因素的情况下理解本报告提出的结论。

委员会对哈里里一案的调查重点仍是调取犯罪现场证据和调查潜在的犯罪人及其相互联系。

委员会在 2006 年 6 月收集了犯罪现场的法证后，从外部法医专家那里收到了最终报告。报告证实了委员会自己的一些推断意见——比如，只发生一次爆炸，三菱面包车携带了简易爆炸装置。专家报告还同意有关曾使用基于 RDX 的烈性炸药的猜测。

最近的法证结果还证实，可能是三菱面包车内或车前的一人直接引爆，而非通过使用遥控装置。

委员会还在分析犯罪现场找到的据信是爆炸者的身份不明的男子的 33 块人体部位。法证结果显示，此人青年时代不在黎巴嫩，但死亡前二、三个月在黎巴嫩。委员会期望，在经过第二阶段分析之后，可以确定此人的地域和种族血统。

此项调查的其他许多方面正在进行之中。例如，委员会继续集中精力分析与艾哈迈德·阿布·阿达斯有关的信息，以确定阿布·阿达斯的身份是如何查明的，在何地何时查明的，谁参与安排他在录像中露面（他在录像中声称对暗杀负责），以及在该录像制作和交付后他发生了什么情况。

委员会也在调查黎巴嫩和其他地区与艾哈迈德·阿布·阿达斯有关的个人。委员会迄今为止已就这一调查线索在叙利亚和黎巴嫩进行了 17 次面谈，并与有关的叙利亚和黎巴嫩官员举行了一系列会谈。它已收集了大量的计算机和电子数据，其中的一些数据做了加密或编码处理，并查访了叙利亚许多地方。这方面的调查将在下一次报告所述期间继续进行。

委员会还继续收集拉菲克·哈里里生命最后 15 个月内受到的越来越多的威胁和压力的信息。分析这些信息揭示了杀害拉菲克·哈里里的许多潜在动机，其中许多动机以这种或那种方式与其政治活动相关联。在委员会调查的现阶段，一小部分动机已成为看似最有可能的动机。

在委员会 2006 年 6 月报告（S/2006/375，附件）所述期间，委员会继续在 14 个案件中向黎巴嫩当局提供技术援助。委员会尤其侧重会见 6 次定向攻击的受害者。因此，它根据这一调查线索安排了 19 次面谈，并在下一个报告周期安排了更多面谈。在这些面谈中，出现了这六个案件之间、以及这些案件与拉菲克·哈里里案之间的大量关联。这些关联涉及攻击性质、受害者性质和犯罪人作案手法，并且为委员会 2006 年 6 月报告探讨的分析性假设提供了佐证。委员会还认为，至少攻击某些受害者的动机与受害者的共同目标和利益有关，因此，这些攻击似乎可以由某种共同企图联系起来。

2006 年 11 月 21 日，工业部长皮埃尔·杰马耶勒遭到暗杀。两天之后，根据黎巴嫩总理的要求并根据安理会的决定，委员会开始向黎巴嫩当局提供技术援助以调查杰马耶勒被暗杀案。委员会正在提供调查支持，协助查明犯罪人和攻击中使用的车辆。它还致力于重新构建凶手作案手法。在对犯罪现场进行了若干天调查之后，向化验室送去了共 250 项物证，以进行法证研究和分析。委员会初步评估是，杰马耶勒部长成为监视目标，这是对他采取有计划暗杀行动的组成部分。

委员会继续与黎巴嫩当局开展密切合作。委员会非常感谢有关当局提供的各项支持，尤其是在黎巴嫩安全局势极其动荡的情况下。委员会定期与黎巴嫩有关当局交换它获得的所有有关重要信息，并视需要采取措施确保消息来源的利益不受损害。当信息涉及那些受拘留个人时，这种信息分享进程尤为重要。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委员会的合作总的来说令人满意。在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向叙利亚提出了 12 项要求援助的正式请求，并开展了许多调查活动及与许多叙利亚人进行了面谈。委员会对叙利亚援助的时限和效率，以及为其在叙利亚领土上开展调查活动所作的后勤和安全安排感到满意。委员会将继续依靠叙利亚的全面合作，因为这对迅速和顺利地完成其工作至关重要。

从 2006 年 9 月 15 日起，委员会已经向五个不同的国家提出 10 项新的正式协助请求，使今年 3 月起向除黎巴嫩和叙利亚以外国家提出的协助请求总数达到了近 60 项。尽管大多数国家对委员会的请求作出了积极反应，并积极协助其工作，包括为会见证人提供便利，并提供其他的支持和信息，但另一些国家则反应迟缓且不全面。某些国家缺乏责任心，这已阻碍或延缓了委员会若干方面的工作。鉴于委员会试图从各国了解的信息的至关重要性，以及它完成其调查活动的时间有限，委员会相信，它将在下一个报告周期获得所有国家的迅速和全面合作。

委员会在调查哈里里案的两个主要领域取得进展：查找犯罪现场证据和调查潜在犯罪人。委员会在下一个报告周期将进行五次面谈和进行其他形式的证据收集活动，委员会的目标一如既往，收集可供未来法庭采用的证据。

委员会关于 14 个案件的工作继续建立每个案件之间、及其与拉菲克·哈里里案之间的联系。在下一个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将继续进行深入分析，以进一步查明这些联系。

与此同时，委员会将继续支持对杰马耶勒案的调查，初期侧重于查明那些亲身参与该项犯罪的人，并审查与其他现有案件是否存在联系。

委员会将面对许多挑战。它需要联合国秘书处在征聘、采购、行政管理和财政等领域提供援助，以促进和支持其工作所需的速度。它还需要那些回应援助请求的会员国继续提供支持。对其请求反应迟缓或仍不作反应将严重阻碍委员会的工作。

最后，鉴于已提议为黎巴嫩设立特别法庭，委员会将相应调整其目标和安排其工作，从而为向这种法庭过渡提供便利。

委员会期望并相信，它在执行其任务规定过程中将继续得到安全理事会的支持。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布拉默茨先生通报情况。

我现在请黎巴嫩代表发言。

齐亚德女士（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安全理事会今天开会是要讨论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关于暗杀拉菲克·哈里里烈士领袖及其同伴的报告。这是一次机会，籍以重申，联合国对黎巴嫩这一根本性的重大问题采取后续行动具有重要意义。

与前三次报告一样，本次报告对布拉默茨先生及其团队扎实的专业工作进行了进一步的整合。该报告再次证明，采用了周密的方法在开展调查，并在朝着普遍都希望的目标方向坚定不移地迈进。

黎巴嫩一再表示，而且是它的每位官员都以个人身份表示，完全相信委员的工作，也相信它有能力弄清真相。我们国内的政治舞台是多元的，这就意味着我们要采用五花八门的方法来查明事实真相——围绕着拉菲克·哈里里烈士领袖及其同伴遭暗杀以及在此前后所发生的各种犯罪的全部真相。

黎巴嫩政府相信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作用及其崇高目标，它将继续向委员会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并随着调查进入揭开犯罪凶手真面目并将其送交一个国际法庭审判等重大里程碑阶段，关注调查取得的进展。上述法庭的规约草案已经根据黎巴嫩现有的宪政机制拟订完毕；联合国和黎巴嫩政府之间要签署的谅解备忘录也已拟订完毕。

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努力以及该国际法庭的组建，将打破最近因为皮埃尔·杰马耶勒部长遭暗杀而在黎巴嫩出现的暴力循环，安全理事会迅速将此事的调查工作增添到该委员会的任务中。倘若有任何人胆敢破坏整个黎巴嫩社会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一直努力争取和维护的国内和平，这将对其产生威慑作用。

最后，黎巴嫩政府对布拉默茨先生及其团队所作的努力深表感谢，并重申其决心尽力协助他完成使命。安全理事会决定将布拉默茨先生的任务再延长六个月而且布拉默茨先生也接受延长任务，黎巴嫩政府对此表示完全满意。这进一步证明了安全理事会和该委员会正在作出努力，以便实现它们看到正义伸张这一目标。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对你出色地领导安全理事会本月工作向你和贵国表示祝贺。

我还要欢迎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主席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提交其第四次定期报告。

我们研究了报告并且注意到报告中载有关于叙利亚正在努力履行其承诺并与该调查委员会合作的积极信息。报告明确指出，叙利亚与该调查委员会的合作一直令人满意、有效而又及时。这再次反映了我国自开始之日起直到今天始终关切的问题就是确保该调查委员会能够完成其工作。

我要再次向安理会重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合作是出于我们希望把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被暗杀的事实真相大白于天下并希望查明犯罪真凶和主谋。

在这方面，我们要特别指出，我们与该调查委员会的合作已经扩大到其调查的所有领域。布拉默茨先生的第四次报告表明，为了揭露事实真相，叙利亚多次与调查委员会合作，并且应对了调查人员的多次请求，以披露想了解的真相。叙利亚司法委员会向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提供了从叙利亚有关主管当局就哈里里遭暗杀问题开展的调查中摘取的所有信息。

叙利亚希望该调查工作将继续进行下去，并希望能够在前三次报告的基础上确定犯罪凶手。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的一贯主张，即调查的最大威胁在于这样一种事实，即在我们地区内部和外部的某些方面正在利用这件事企图得出与调查完全无关并且既无事实证据又带有政治倾向的结论。还有一种危险，那就是某些方面可能提供未经证实的信息，阻碍一些证人接受调查，并且得出对该调查委员会成立的理由和目标没有任何意义的结论。该报告指出，在我们能够取得预期的成果之前，要揭露事实真相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叙利亚注意到委员会就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遇刺和有关刺杀的情况和动机提出了新假设。我们希望重申，需要按照国际刑事调查标准，极其认真地审查全部现有证据。我们还必须揭示有关这一罪行组织者的真相。在这一方面，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尤其是那些通过媒体要求揭示全部真相的国家，通过与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全力合作，承担起各自的责任，我们请它们不要藏匿任何嫌犯或已无信誉可言的证人。

我国代表团呼吁塞尔日·布拉默茨先生提到的尚未与调查委员会合作的其他 10 个国家确保立即这样做。我们本来希望得知迄今为止尚未与委员会合作的那些国家的国名，因为一些国家的媒体继续对叙利亚说长道短，尽管我们与调查委员会进行了持续和有效的合作。

我们不打算讨论调查的细节，以免干扰调查，而调查必须是独立、中立和客观的，以及不受任何政治干涉。

我们还认为，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还应调查马贾胡伯兄弟遇刺案，以确立这一罪行与其他罪行之间的联系。我们知道马贾胡伯两兄弟遇刺案是委员会任务的一个组成部分。这项广泛的任务包括提供技术援助，以澄清针对这两位公众人物的恐怖主义攻击的来龙去脉。自 2004 年以来直至 2006 年 11 月发生针对黎巴嫩工业部长皮埃尔·杰马耶勒的恐怖主义攻击事件，他们在政治和媒体领域始终颇具影响力。延长这一任务期限有助于揭露这些罪行以及前后所犯罪行。

我国代表团同意必须保守调查机密。我们理解这一点，并要求继续做到这一点，因为保守机密与保持调查的公正性，以得出具体和可靠的结论密切相关。

叙利亚还认为，我们必须确保必要的调查时间，以发现和获得确凿证据，这些证据不可用于政治目的或遭到毫无根据的解释。我们在这里申明，叙利亚将继续与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合作，并将提供叙利亚当局就哈里里先生遇刺案所进行调查获得的全部信息，连同有关结论。

最后，我们今天在这里重申，叙利亚承诺与国际调查委员会进行专业、中立和负责任的合作。我们迫切希望揭示真相，这是符合叙利亚的利益的。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叙利亚代表的发言。根据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进行非正式磋商，以继续我们对这一主题的讨论。

下午 3 时 45 分散会